

中国档案学会

关于征集第十五届光华工程科技奖提名人选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档案学会，各副省级城市档案学会，各分支机构，团体会员单位：

根据中国科协《关于开展第十五届光华工程科技奖提名人选推荐工作的通知》，请各单位结合实际，认真组织开展第十五届光华工程科技奖候选人推荐提名工作。学会将按照《光华工程科技奖管理细则》要求，组织专家进行评议、推荐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名额

学会可推荐候选人3名，其中院士不超过1名。

二、提名条件

非院士候选人年龄不超过 65 周岁（1958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）。候选人如为院士，年龄不受限制。候选人应满足如下条件之一：

- 在重大工程设计、研制、建造、生产、运行、管理等方面解决关键科学技术问题，有重要贡献者；
- 在工程科学技术及管理领域有重要发现、发明，并有显著应用成效，成绩杰出者；
- 应用本人研究成果、发明创造，发展高新技术及相关产业，

成效特别显著者。

三、有关说明

候选人本人实名注册“中国科协智慧评审系统”（<https://kecaihui.cast.org.cn>），在线填写《提名书》和有关附件材料等，上传本人签字的承诺页、不涉密证明，凭“推荐码”提交至学会，系统提交截止时间：2023年10月8日17:00，逾期不予受理。“推荐码”是建立推荐关系的重要标识，由学会提供给候选人。各项填报信息以系统提示为准。

推荐人选产生后，正式报送材料另行通知。

- 附件：1. 关于开展第十五届光华工程科技奖提名人选推荐工作的通知
2. 光华工程科技奖管理细则

